

环保承诺书

为促进企业和环境的可持续发展性，主动承担环境保护的社会责任，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，全面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，切实履行环境保护主体责任，减少污染物排放，防止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，确保环境安全，我单位（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宝安垃圾发电厂）现向社会郑重承诺：

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等环境保护法律法规，坚决贯彻落实环境保护政策和环境标准，做到依法经营；健全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，层层落实环保责任制，实行全员环境安全责任制，主动接受相关部门现场执法检查 and 监督管理；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管理，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，加强环境应急工作，做到无环境污染事故发生，确保环境安全；强化诚信意识，恪守环保信用，自觉维护公众环境权益，自觉接受社会监督。

承诺企业：

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：

2017 年 08 月 10 日

